

证券代码：872381

证券简称：富利环保

主办券商：开源证券

广东富利环保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 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 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 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

召开本次会议的议案已于 2022 年 6 月 30 日由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通过。

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无需其他相关部门批准或履行其他程序。

(四) 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召开方式为：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

(五) 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2 年 7 月 21 日上午 09:00。

(六) 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72381	富利环保	2022 年 7 月 15 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3. 律师见证的相关安排。

本次股东大会将聘请广东贤耀律师事务所出具法律意见书，见证律师为邹中国律师、王剑聪律师。

（七）会议地点

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关于公司<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议案

根据相关的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由董事长代表董事会汇报《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主要内容包括 2021 年度公司董事会工作情况回顾和 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思路。

（二）审议《关于公司<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议案

根据相关的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由监事会主席代表监事会汇报《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主要内容包括 2021 年度公司监事会工作情况回顾和 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思路。

（三）审议《关于公司<2021 年度财务决算工作报告>》议案

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主要内容包括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盈利能力、偿债能力、营运情况、成长情况）、主营业务分析（利润构成、收入构成、现金流量状况、主要客户情况、主要供应商情况、研发支出、资产结构分析）、补充材料（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客观、真实的反映了公司 2021 年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四）审议《关于公司<2022 年度财务预算工作报告>》议案

公司在总结 2021 年经营情况和分析 2021 年经营形势的基础上，结合公司 2021 年度经营目标、战略发展规划及市场开拓情况，制定了公司 2022 年度财务预算计划（营业收入预算、融资预算、员工规划、运营规划、盈亏预算）。

（五）审议《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议案

董事会、监事会根据公司实际情况，拟定 2021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

（六）审议《关于续聘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议案

同意聘请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广东富利环保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聘期一年。

（七）审议《关于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及报告摘要》议案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董事会对公司 2021 年度各项工作进行总

结汇报，形成 2021 年年度报告及报告摘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2021 年年度报告》及《2021 年年度报告摘要》。

（八）审议《关于预计 2022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预计 2022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

（九）审议《关于追认公司对外担保暨关联交易》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公告（补发）》。

（十）审议《董事会关于 2021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非标意见的专项说明》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董事会关于 2021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非标准意见专项说明的公告》。

（十一）审议《监事会关于 2021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非标意见的专项说明》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监事会关于 2021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非标准意见专项说明的公告》。

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议案序号为八、九；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1）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

（2）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股东账户卡和代理人身份证（附授权委托书）；

（3）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

（4）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

人单位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

(二) 登记时间：2022年7月21日，上午09：00前

(三) 登记地点：公司会议室

四、其他

(一) 会议联系方式：1、联系人：肖辉娜

2、联系电话：0769-87737060

3、电子邮箱：624554129@qq.com

(二) 会议费用：本次大会预期半天，参会股东住宿、交通费用自理。

五、备查文件目录

1、《广东富利环保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2、《广东富利环保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广东富利环保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6月30日